金錢村何東學校

二零二四至二零二五年度通告第 166 號

北區小學三人籃球比賽

敬啟者 ：

貴子弟獲選代表本校參加北區小學三人籃球比賽，內容如下：

比賽日期：	7月13日(星期日)
比賽地點：	上水龍琛路體育館(北區運動場隔離)
集合時地：	上水龍琛路體育館11:00集合(男子) / 12:30(女子)
解散時地：	上水龍琛路體育館(約14:00)；如果能進入決賽，則16:30解散。
負責老師：	何劍輝主任
帶隊老師：	周志偉主任
服　　裝：	穿整齊比賽球衣
備　　註：	1. 運動員請準備足夠金錢以支付交通費用。 2. 請攜帶足夠的飲用水。 3. 比賽集合前，請務必吃過午餐。

請家長於7月11日或以前簽署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2670 3849與何劍輝主任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金錢村何東學校

吳毓琪

校 長： 吳毓琪　謹啟

二零二五年七月七日

✂……✂……✂……✂……✂……

24-25 通告第 166 號

※ 回 條 ※(交何劍輝主任)

(請在適當之□內加✓)

敬覆者:

本人已知悉第 166 號通告(北區小學三人籃球比賽)之內容，並

□ 同意敝子弟參加。

　□ 比賽完結後學生自行回家。

　□ 比賽完結後學生由家長接送。

□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。

此覆

金錢村何東學校校長

(　　)班學生：_____(　　)

家 長 姓 名：_____

家 長 簽 署：_____

二零二五年七月　　日